

证券代码：835726

证券简称：信立传媒

主办券商：湘财证券

海南信立传媒股份有限公司
追认 2018 年半年度偶发性关联交易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关联交易概述

（一）关联交易概述

本次关联交易是偶发性关联交易。

关联方海南海视达传媒有限公司向公司提供的拆借资金 150 万元是由于公司营运资金不足，关联方给予的资金支持。

（二）表决和审议情况

2018 年 8 月 23 日，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《关于追认 2018 年半年度偶发性关联交易的议案》，关联董事吴文、吴乾斯已回避本议案的表决，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三）本次关联交易不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。

二、关联方介绍

（一）关联方基本情况

1. 法人及其他经济组织

名称：海南海视达传媒有限公司

住所：海口市龙昆南路 50 号首领公馆 1102 房

注册地址：海口市龙昆南路 50 号首领公馆 1102 房

企业类型：有限责任公司

法定代表人：荣涛

实际控制人：吴文

注册资本：1000000 元

主营业务：设计、制作、代理、发布国内各类广告，文艺活动、文化项目策划，会议服务（不含旅行社业务）。

（二）关联关系

吴文为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，在本公司担任董事长兼总经理，海南海视达传媒有限公司为吴文控制下的公司，海南信立传媒股份有限公司直接持有海南海视达传媒有限公司 50%股权。

三、交易的定价政策、定价依据及公允性

（一）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

本公司未按照同期银行贷款利率支付关联方资金占用利息，关联方没有因其关联方地位而获得不当得利，交易没有损害非关联股东的利益。

四、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

关联方海南海视达传媒有限公司向公司提供的拆借资金 150 万元，该笔款项是由于公司营运资金不足，关联方给予的资金支持，公司未按照同期银行贷款利率支付关联方资金占用利息，待公司资金充足后予以归还本金。

五、关联交易的目的及对公司的影响

（一）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

本次关联交易是公司生产经营的正常需要，交易有利于公司持续稳定经营，促进公司发展，是合理的、必要的。

上述关联交易事项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、损益及资产状况无不良影响，公司的独立性没有因关联交易受到不利影响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其它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六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海南信立传媒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》

海南信立传媒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8年8月24日